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 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合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广合科技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和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82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239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300,000股，并于2024年4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为38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22,300,00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385,373,827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91.2559%，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为36,926,17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8.744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1,143,827股，于2024年10月8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 （二）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22,300,000股增加至425,265,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387,195,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91.0479%；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38,070,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8.952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425,265,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387,195,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91.0479%；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38,070,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8.952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25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12,172,5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26.3771%。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25户，分别为：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创投”）、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粤科振粤”）、宁波丽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金投资”）、新余森泽并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森泽”）、广东粤科汕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科汕华”）、深圳宝创共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创共赢”）、广东紫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紫宸创投”）、嘉兴则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上海则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则凯投资”）、禾盈同晟（武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盈同晟”）、深圳市小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小禾投资”）、国投（广东）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投创业基金”）、招赢（湖北）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赢科创”）、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人才基金”）、红土君晟（广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土君晟”）、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创投”）、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黄石国资”）、广州广开智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开智行”）、深圳市高新投怡化融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怡化融钧”）、厦门市深高投金圆人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金圆”）、深圳市高新投致远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致远一期”）、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集团”）、广州穗开新兴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穗开新兴”）、红土湾晟（佛山）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土湾晟”）、南京市招银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银共赢”）、民生证券广合科技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广合科技1号资管计划”）。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一致，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一）股东国投创业基金、招赢科创、人才基金、红土君晟、高新投创投、黄石国资、广开智行、怡化融钧、厦门金圆、致远一期、深创投集团、穗开新兴、红土湾晟、招银共赢承诺

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就本企业于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以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和取得之日起36个月两者孰晚为准）。本项承诺做出后，如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做出进一步明确规定的，按照最新规定进行锁定。

（二）股东长江创投、粤科振粤、丽金投资、新余森泽、粤科汕华、宝创共赢、紫宸创投、则凯投资、禾盈同晟、小禾投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4月2日（星期三）。
- 2、本次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112,172,58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6.3771%。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25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限售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限售股类型
1	长江创投	14,315,768.00	3.3663%	14,315,768.00	首发前限售股
2	国投创业基金	9,667,477.00	2.2733%	9,667,477.00	首发前限售股
3	粤科振粤	8,676,223.00	2.0402%	8,676,223.00	首发前限售股
4	招赢科创	8,441,502.00	1.9850%	8,441,502.00	首发前限售股
5	丽金投资	7,808,600.00	1.8362%	7,808,600.00	首发前限售股
6	人才基金	7,685,814.00	1.8073%	7,685,814.00	首发前限售股
7	新余森泽	7,000,000.00	1.6460%	7,0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8	红土君晟	6,100,000.00	1.4344%	6,1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9	粤科汕华	5,784,147.00	1.3601%	5,784,147.00	首发前限售股
10	高新投创投	5,284,634.00	1.2427%	5,284,634.00	首发前限售股
11	黄石国资	3,708,010.00	0.8719%	3,708,010.00	首发前限售股
12	紫宸创投	3,470,489.00	0.8161%	3,470,489.00	首发前限售股
13	宝创共赢	3,470,489.00	0.8161%	3,470,489.00	首发前限售股
14	广开智行	3,265,000.00	0.7678%	3,26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15	则凯投资	2,892,074.00	0.6801%	2,892,074.00	首发前限售股
16	厦门金圆	1,928,177.00	0.4534%	1,928,177.00	首发前限售股
17	怡化融钧	1,928,177.00	0.4534%	1,928,177.00	首发前限售股
18	致远一期	1,783,701.00	0.4194%	1,783,701.00	首发前限售股
19	深创投集团	1,500,000.00	0.3527%	1,5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	穗开新兴	1,430,000.00	0.3363%	1,43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1	红土湾晟	1,400,000.00	0.3292%	1,4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2	禾盈同晟	144,604.00	0.0340%	144,604.00	首发前限售股
23	招银共赢	142,011.00	0.0334%	142,011.00	首发前限售股
24	小禾投资	115,683.00	0.0272%	115,683.00	首发前限售股
25	广合科技1号资管计划	4,230,000.00	0.9947%	4,230,00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
合计		112,172,580.00	26.3771%	112,172,580.00	-

注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注2：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不少于十二个月，持有期限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广合科技1号资管计划已根据上述规定承诺获配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 -) (股)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7,195,000	91.0479	-112,172,580	275,022,420	64.6708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380,000,000	89.3560	-107,942,580	272,057,420	63.9736
首发后限售股	7,195,000	1.6919	-4,230,000	2,965,000	0.697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070,000	8.9521	+112,172,580	150,242,580	35.3292
三、总股本	425,265,000	100.0000	-	425,265,000	100.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其中，剩余首发后限售股为公司股权激励限售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以上数值均保留四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的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 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人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姜 涛

\_\_\_\_\_  
王 嘉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